

吉林省归国华侨联合会 2023 年部门预算

二〇二三年二月二十一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预算表格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项目支出表
- 十一、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宣传党的侨务工作方针政策，加强对侨界群众的思想政治引领，增强他们对党的拥护，对民族、国家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的认同，巩固党在侨界的执政基础和群众基础；以爱国主义为核心，积极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宣传归侨侨眷和海外侨胞的先进人物、典型事迹和重要贡献，夯实侨界为实现“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中国梦、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和吉林振兴发展的思想基础。

（二）研究提出省侨联的工作方针、发展规划和工作计划，组织实施省归侨侨眷代表大会、委员会、常务委员会的决议、决定，指导全省各级侨联工作。

（三）做好海外华人华侨社团联谊等工作；团结动员全省归侨侨眷和海外侨胞开展联谊联络；促进和支持海外华人华侨社团之间加强沟通合作，建设和谐侨社；鼓励海外侨胞更好融入和回馈当地社会，树立良好形象；做好“请进来，走出去”工作，扩大同海外侨团的联系，做好同台湾省籍侨团和人士的联络；加强同港澳地区侨界社团的联系；服务党和国家外交大局，引导和团结更多海外侨胞及国际友人支持吉林开放发展，营造有利的国际环境。营造有利的国际环境。

（四）加强与华人华侨工商、科技界社团、重要人士的联系；强化服务、搭建平台，引导广大归侨侨眷和海外侨胞积极参与和支持吉林经济建设；服务国家和吉林发展大局，配合有关部门引才引智、引资引技；服务国家“一带一路”建设，为吉林企业“走出去”做好服务；服务人才强省战略和创新驱动发展战略，为侨胞创新创业搭建平台。

（五）依法维护归侨侨眷的合法权益和海外侨胞在国内的正当权益，协调配合有关部门处理好损害归侨侨眷和海外侨胞国内权益的突出问题，建立健全涉侨矛盾多元化解机制；提出涉侨政策和法律法规制定、修改的意见建议，加强涉侨法律法规宣传教育；为各级侨联组织、归侨侨眷和海外侨胞等提供法律咨询服务。

（六）参与推荐省人大归侨代表、协商提名省政协侨联界委员人选工作；协助省人大归侨代表、省政协侨联界委员了解社情民意，为他们依法履职、协商议政、民主监督、建言献策做好服务；积极参与社会主义协商民主建设，履行参政议政职能，反映归侨侨眷和海外侨胞的意见和诉求；引导归侨侨眷依法参与国家和社会事务的管理。

（七）深入开展涉侨文化品牌项目建设，增进海外侨胞对中华文化的了解和认同；推动中华文化走出去，增强中华文化在世界上的影响力；加强与境外华文媒体的交流合作，讲好吉林故事，传播好吉林声音；开展涉侨文化学术交流活动，丰富

侨乡文化生活。

（八）了解掌握归侨侨眷工作生活状况，推动各项保障和改善民生政策落实，建立健全困难归侨侨眷帮扶机制；为海外侨胞回国工作生活提供服务；组织归侨侨眷积极参与城乡社区治理；促进侨联公益事业健康发展，为归侨侨眷和海外侨胞参与各类公益慈善事业提供服务。

（九）研究新时代新侨情，拓展新侨工作，加强侨联组织和信息网络建设，推进“党建带侨建”。扩大侨联基层组织覆盖面，建设为侨服务工作体系，建好“侨胞之家”，打造专职、挂职、兼职相结合的高素质专业化侨联干部队伍。

（十）承担省委、省政府授权的有关事项

二、机构设置

根据上述职责，省侨联内设 4 个机构，分别为办公室、联谊联络部（经济科技部）、文化交流和信息传播部、基层组织建设部。下设 2 家预算单位，分别为吉林省归国华侨联合会（本级）、吉林省华侨事务信息中心。

第二部分 预算表格

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3年预 算数	当年预算	上年结转	项 目	2023年预 算数	当年预算	上年结转
一、财政拨款收入	951.75	785.79	165.94	一、一般公共服务	801.24	666.10	135.14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951.75	785.79	165.94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5.77	44.75	21.0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三、卫生健康支出	39.05	39.01	0.04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四、住房保障支出	45.66	35.93	9.73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三、单位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本年收入合计	951.73	785.79	165.94	本年支出合计	951.73	785.79	165.94
财政拨款结转				结转下年支出			
其他收入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951.73	785.79	165.94	支出总计	951.73	785.79	165.94

收入总表

单位：万元

部门 (单位)	总计	当年预算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结转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结转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结转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结转结余	单位资金结转结余
吉林省归国华侨联合会	951.73	785.79	785.79								165.94	165.94					
吉林省归国华侨联合会（本级）	800.74	682.64	682.64								118.10	118.10					
吉林省华侨事务信息中心	150.98	103.15	103.15								47.83	47.83					
合计	951.73	785.79	785.79								165.94	165.94					

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 支出	项目 支出	事业单位 经营支出	上缴 上级 支出	对附属 单位补 助支出
一般公共服务	801.24	431.92	369.31			
港澳台事务	721.24	431.92	289.31			
行政运行	348.88	348.88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89.31		289.31			
事业运行	83.04	83.04				
群众团体事务	80.00		80.00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0.00		80.0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5.77	65.31	0.47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5.77	65.31	0.47			
行政单位离退休	3.57	3.57				
事业单位离退休	0.22	0.22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1.99	61.52	0.47			
卫生健康支出	39.05	39.05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9.05	39.05				
行政单位医疗	33.27	33.27				
事业单位医疗	5.78	5.78				
住房保障支出	45.66	45.58	0.08			
住房改革支出	45.66	45.58	0.08			
住房公积金	45.66	45.58	0.08			
合计	951.73	581.87	369.86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3 年 预算数	当年预 算	上年结 转	项 目	2023 年 预算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预算	
						当年预 算	上年结 转	当年 预算	上年 结转
一、本年收入	951.73	785.79	165.94	一、一般公共服务	801.24	666.10	135.14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951.73	785.79	165.94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5.77	44.75	21.0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三、卫生健康支出	39.05	39.01	0.04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四、住房保障支出	45.66	35.93	9.73		
本年收入合计				本年支出合计	951.73	785.79	165.94		
财政拨款结转				结转下年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收入总计	951.73	785.79	165.94	支出总计	951.73	785.79	165.94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 支出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01.24	431.92	323.37	108.55	369.31
港澳台事务	721.24	431.92	323.37	108.55	289.31
行政运行	348.88	348.88	258.02	90.85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89.31				289.31
事业运行	83.04	83.04	65.35	17.70	
群众团体事务	80.00				80.00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0.00				80.0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5.77	65.31	65.31		0.47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5.77	65.31	65.31		0.47
行政单位离退休	3.57	3.57	3.57		
事业单位离退休	0.22	0.22	0.22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61.99	61.52	61.52		0.47
卫生健康支出	39.05	39.05	39.05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9.05	39.05	39.05		
行政单位医疗	33.27	33.27	33.27		
事业单位医疗	5.78	5.78	5.78		
住房保障支出	45.66	45.58	45.58		0.08
住房保障支出	45.66	45.58	45.58		0.08
住房公积金	45.66	45.58	45.58		0.08
合计	951.73	581.87	473.31	108.55	369.8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工资福利支出	467.08	467.08	
基本工资	123.65	123.65	
津贴补贴	79.57	79.57	
奖金	72.59	72.59	
绩效工资	25.74	25.74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1.52	61.52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4.99	14.99	
公务员医疗保险缴费	15.22	15.2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6.21	16.21	
住房公积金	45.58	45.58	
医疗费	5.04	5.04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96	6.96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8.55		108.55
水费	1.26		1.26
电费	5.91		5.91
公务接待费	0.60		0.60
工会经费	4.70		4.70

福利费	14.62		14.6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2.24		12.24
其他交通费用	12.92		12.92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6.31		56.31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24	6.24	
退休费	3.79	3.7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45	2.45	
合计	581.87	473.31	108.55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3 年预算数	当年预算	上年结转
合 计	12.84	12.84	0
1、因公出国（境）费用	0	0	0
2、公务接待费	0.60	0.60	0
3、公务用车费	12.24	12.24	0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2.24	12.24	0
（2）公务用车购置	0	0	0

说明：

1、“2023年预算数”的单位范围包括部门本级及所属2个预算单位。

2、“2023年预算数”的实有人员37人，其中：在职人员22人，离退休人员15人。

3、按照吉林省财政厅《关于规范按权责发生制列支事项的通知》（吉财办〔2021〕900号）及《吉林省省级部门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管理办法》（吉财预〔2021〕1120号）要求，2022年下达预算单位未支出在财政预算结转部分列入2023年年初预算，坚持“过紧日子”思想，在2023年“三公”经费预算中“上年结转”额度在2023年预算执行中由省财政统一收回，不再形成“三公经费”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项目支出表

单位：万元

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财政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级项目	二级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55.75				55.75				
	2021年调整工资财政补助经费（党			0.55				0.55				
		2021年调整工资财政补助经费	吉林省华侨事务信息中心	0.19				0.19				
		2021年调整工资财政补助经费	吉林省归国华侨联合会（本级）	0.36				0.36				
	服务经济发展及海内外			17.37				17.37				
		海外华侨交流业务经费	吉林省归国华侨联合会（本级）	17.37				17.37				
	综合业务管理			37.83				37.83				
		全省侨联系统专项培训经费	吉林省归国华侨联合会（本级）	2.16				2.16				
		开展华侨事务经费	吉林省归国华侨联合会（本级）	10.78				10.78				
		搜集整理华侨历史资料专项业务经费	吉林省华侨事务信息中心	5.77				5.77				
		省侨联网站升级及维护专项业务经费	吉林省华侨事务信息中心	15.55				15.55				
		资助扶持归侨侨眷中央补助经费	吉林省归国华侨联合会（本级）	3.57				3.57				
专项业务支出				314.11	314.11							
	服务经济发展及海内外			16.11	16.11							

		海外华侨交流 业务经费	吉林省归国华 侨联合会（本 级）	16.11	16.11								
	综合业务管 理			298.0 0	298.00								
		全省侨联系统 专项培训经费	吉林省归国华 侨联合会（本 级）	20.00	20.00								
		开展华侨事务 经费	吉林省归国华 侨联合会（本 级）	41.00	41.00								
		归侨生活困难 补助资金	吉林省归国华 侨联合会（本 级）	80.00	80.00								
		搜集整理华侨 历史资料专项	吉林省华侨事 务信息中心	14.00	14.00								
		省侨联网站升 级及维护专项 业务经费	吉林省华侨事 务信息中心	7.00	7.00								
		资助扶持归侨 侨眷中央补助 经费	吉林省归国华 侨联合会（本 级）	136.0 0	136.00								
	合计			369.8 6	314.11			55.7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综合业务管理			
项目级次		一级项目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98.00			
	其中：财政拨款	298.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绩效 目标	<p>做好“暖心助侨”工作。从坚持人民至上思想、竭诚为侨服务的视角来思考侨务工作，把握为侨服务的内涵、把握为侨服务的政策措施、把握为侨服务的重点难点，做好侨界困难群体帮扶工作，关心关注华侨农场困难职工、旅朝华侨退休老教师及老侨干、散居困难归侨侨眷等，深入开展“送温暖、献爱心”慰问活动，对侨界建档立卡贫困户，以及相对贫困的侨界群众要精准施策，强化精准帮扶措施，切实解决贫困户实际困难和发展需求，把党和政府的关怀温暖送到侨界群众心中。</p> <p>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中国侨联十代会精神，吉林省委十一届六次全体会议精神，交流各地侨联工作经验，提升侨联干部在新形势下的工作能力和水平，增强侨联基层组织整体实力，打造一支“知侨、爱侨、懂侨、护侨、干净、担当、干事”的高素质、专业化的侨联干部队伍；加强思想政治引领，加强政治理论学习，提高政治站位，进一步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强化政治担当，不断提高工作水平。</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权重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侨胞之家创建单位成本	>=2000 元	10
			培训费用标准	=400 元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培训开展次数	>=1 次	5
			省侨联网站信息发布数	>=100 篇	5
			创建侨胞之家数量	>=238 家	5
			培训人数	>=100 人	4
			省侨联微信公众号发布数	>=100 篇	3
			质量指标	信息发布完整率	100%
		侨胞之家验收通过率		90%	3
		培训考核通过率		100%	3
		时效指标		信息发布及时率	90%
			培训完成及时率	90%	3
	侨胞之家创建及时率		90%	3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资助扶持人员覆盖率	80%	10
			省侨联信息网络平均点击量	>=100 次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贫困归侨侨眷满意度	90%	3	
		基层干部满意度	90%	3	
		基层侨界群众满意度	90%	2	
		门户网站用户满意度	90%	2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服务经济发展及海内外联谊			
项目级次		一级项目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6.11			
	其中：财政拨款	16.11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绩效 目标	<p>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侨务工作的重要论述，在省委、省政府的坚强领导下，积极构建“大侨务”工作格局，以凝聚侨心侨智侨力服务吉林振兴发展大局为导向，以广泛涵养侨务资源为抓手，以务实交流合作为目标，推动吉林省侨联联谊联络工作深入开展。履行海外华人华侨社团联谊职责，落实“国内海外工作并重、老侨新侨工作并重”工作要求，深化“拓展海外联谊、拓展新侨工作”，助力吉林振兴发展。</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权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邀请海外华人华侨及接待团组数量	≥100 人	15
			组织海外团组交流活动次数	≥2 次	15
		质量指标	侨联活动主题符合率	90%	10
		时效指标	活动举办及时率	9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侨联交流活动对侨胞的覆盖率	50%	20
			交流国家数量	≥30 个	20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一、2023 年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所有收入和支出全部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上年结转结余等；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教育支出、科学技术支出、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农林水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结转下年支出等。2023 年收支总预算 951.73 万元，其中：当年预算 785.79 万元；上年结转 165.94 万元。2023 年当年预算比 2022 年预算增加 19.37 万元，主要原因是增加退休人员补贴。

二、2023 年收入预算情况

2023 年收入预算 951.73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785.79 万元，占 83%；上年结转 165.94 万元，占 17%。本年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801.24 万元，占 100%。

三、2023 年支出预算情况

2023 年支出预算 951.7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81.87 万元，占 61%；项目支出 369.86 万元，占 39%。

四、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951.73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785.79 万元，上年结转 165.94 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01.24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5.77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39.05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45.66 万元。

五、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951.7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81.87 万元，占 61%；项目支出 369.86 万元，占 39%。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 473.31 万元，占 81%；公用经费 108.55 万元，占 19%。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801.24 万元，占 84%，主要用于港澳台事务。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65.77 万元，占 6.9%，主要用于职工社保缴费。

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 39.05 万元，占 4.1%，主要用于职工医疗保险缴费。

住房保障（类）支出 45.66 万元，占 5%，主要用于职工住房公积金缴费。

六、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581.87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473.3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助学金、住房公积金、采暖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108.5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补助、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情况

2023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12.84 万元，其中：当年预算 12.84 万元；上年结转 0 万元。2023 年当年预算数比 2022 年预算数减少 0.28 万元。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其中：当年预算 0 万元；上年结转 0 万元。2023 年当年预算数比 2022 年预算数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2、2023 年无因公出国计划。

2.公务接待费 0.6 万元，其中：当年预算 0.6 万元；上年结转 0 万元。2023 年当年预算数比 2022 年预算数增加 0 万元。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12.24 万元，其中：当年预算 12.24 万元；上年结转 0 万元。2023 年当年预算数比 2022 年预算数减少 0.28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2.24 万元，其中：当年预算 12.24 万元；上年结转 0 万元。2023 年当年预算数比 2022 年预算数减少 0.28 万元，主要原因是节能减排，节约用车；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其中：当年预算 0 万元；上年结转 0 万元。2023 年当年预算数比 2022 年预算数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无公车购置。

八、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九、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情况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3 年吉林省归国华侨联合会 1 家参公管理事业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90.85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减少 8.27 万元，下降 9.1%，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减少，退休人员增加。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无政府采购情况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8 月底，部门本级和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4 辆，单价 50 万元及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及

以上的专用设备实有数 0 台/套。

2023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计划新增单价 50 万元及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计划新增单价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专用设备实有数 0 台/套。

（四）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2023 年部门项目支出 369.86 万元，其中：一级项目 2 个，二级项目 7 个；使用本年拨款 369.86 万元，财政拨款结转 0

（五）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按照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结合本部门职能和重点工作，2023 年确定 2 个一级项目支出的绩效目标和指标向社会公开，涉及金额 369.86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通过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拨付的资金。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通过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付的资金。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通过当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付的资金。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指未纳入预算并实行财政专户管理的资金收入。

（五）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六）上级补助收入：指预算单位从主管部门或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拨款补助收入。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本单位所属下级单位（包含独立核算和非独立核算的，相关支出纳入和未纳入部门预算的下级单位）上缴给本单位的全部收入（包括下级事业单位上缴的事业收入、其他收入和下级企业单位上缴的利润等）。

（八）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九）其他收入：指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十）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预计当年的“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十一）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二）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

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上缴上级支出：指附属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六）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七）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八）“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费的国际旅游、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九）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

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二十）项目支出绩效目标：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是指部门预算安排的项目支出在一定期限内预期达到的产出和效果。